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鹤发改资〔2025〕76号

关于调整鹤山市龙口镇乡村振兴配套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鹤山市龙口镇人民政府：

报来《关于申请调整鹤山市龙口镇乡村振兴配套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》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调整鹤山市龙口镇乡村振兴配套工程（项目代码：2202-440784-04-01-193430），将鹤山市茶叶产业园道路工程、龙口镇龙胜区文明路、光明路、龙胜路、龙津路道路及截污改造工程纳入本项目一并推进实施。

新增子项目圩镇污水管网提升工程（污水管网），建设规模及内容为：新建长约 2000 米污水管，实现龙口大道交警三中队

至加油站沿线雨污分流。

新增子项目鹤山市茶叶产业园道路工程，建设规模及内容为：新建茶叶产业园道路长约 1 公里。

新增子项目龙口镇龙胜区文明路、光明路、龙胜路、龙津路道路及截污改造工程，建设规模及内容为：对圩镇内长约 660 米道路升级改造，包括人行道铺装面改造、车行道路面铺设沥青、排水改造及交通标识标线改造等。

二、其余事项仍按鹤发改资〔2022〕12 号文件执行。
此复。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5 年 6 月 5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应急管理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、江门市生态环境局鹤山分局。

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投资管理股

2025 年 6 月 5 日印发
